

全立鬮書字人張作進  
清江

，窃謂往古遺風，此風可慕，但世事浩繁，難與合理。

爰是邀請族親人等，將家父田業品搭均分，當祖宗爐前拈鬮爲定，各宜照鬮執掌，不許爭長競短，致失和氣。此係至公無私，不得反悔。今欲有憑，全立鬮書字式昏壹樣，各執壹昏，永爲執炤。

一批明：作進拈得買過陳志得水田壹段，址在西尾堀埤仔脚，東至坑，西至清江田，南至大溝，北至坑爲界。批明炤。

一批明：清江拈得買陳志得水田壹段，址在西尾堀埤仔脚，東至作進田岸，西至大溝，南至大圳，北至五房田爲界。批炤。

代筆人曾達三（花押）

公親人族親張  
煥文（花押）

恆隆（花押）

知見人胞叔張英（花押）

同治貳年 七月 日全立鬮書字人張作進（花押）

清江（花押）

